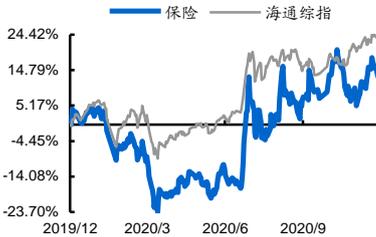


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维持

市场表现



资料来源: 海通证券研究所

相关研究

《保险行业 10 月月报: 寿险延续弱复苏, 产险保费下滑, 期待 2021 “开门红”》  
2020.11.28

《保险资金财务性股权投资取消行业限制》  
2020.11.15

《上市险企 10 月保费点评: 寿险新单增速仍承压, 车险保费下滑; 期待“开门红”》  
2020.11.13

分析师: 孙婷

Tel: (010)50949926

Email: st9998@htsec.com

证书: S0850515040002

联系人: 任广博

Tel: (010)56760090

Email: rgb12695@htsec.com

## 国常会部署促进人身保险扩面提质稳健发展的措施点评

投资要点:

- **【事件】** 李克强 12 月 9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促进人身保险扩面提质稳健发展的措施。
- **1) 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 支持开发更多针对大病的保险产品, 做好与基本医保等的衔接补充, 提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保障能力。促进开发适应广大老龄群体需要和支付能力的商业医疗保险产品。鼓励保险公司将医保目录外的合理医疗费用纳入保障范围。通过有序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合作, 促进提升健康保险发展和服务水平。
- **2) 按照统一规范要求, 将商业养老保险纳入养老保障第三支柱加快建设。** 强化商业养老保险保障功能, 支持开发投保简便、交费灵活、收益稳健的养老保险, 积极发展年金化领取的保险产品。针对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各种灵活就业人员需要, 开发合适的补充养老保险产品。鼓励保险公司提供老龄照护、养老社区等服务。鼓励保险业参与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 **3) 提升保险资金长期投资能力, 防止保险资金运用投机化, 强化资产负债管理, 加强风险防控。** 对保险资金投资权益类资产设置差异化监管比例, 最高可至公司总资产的 45%, 鼓励保险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和新型城镇化等重大工程建设, 更好发挥支持实体经济作用。深入开展关联交易专项整治, 坚决打击挪用、套取、侵占保险公司资金的违法违规行为。
- **促进人身保险行业发展, 有利于更好服务民生保障和经济社会发展。** 1) 国务院常务会议 2020 年首次讨论保险问题, 聚焦加快商业健康保险、商业养老保险发展和提升保险资金长期投资能力, 我们预计, 体现中央对人身保险业务和保险投资的高度重视。2) 推进完善金融服务, 促进人身保险发展, 有利于更好服务民生保障和经济社会发展。3) 保险资金具有长期性。我们预计, 规范和引导保险资金投资服务实体经济, 有利于引导保险资金开展价值投资、长期投资和审慎投资, 为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提供更多资本性资金。
- **风险提示: 长端利率趋势性下行, 保障型产品销售不及预期**

## 信息披露

### 分析师声明

孙婷 银行行业, 非银行金融行业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以勤勉的职业态度, 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 本人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 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 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 特此声明。

### 分析师负责的股票研究范围

重点研究上市公司: 兴业银行, 中信银行, 第一创业, 江苏银行, 中国太保, 国金证券, 邮储银行, 杭州银行, 光大证券, 东吴证券, 宁波银行, 东方财富, 建设银行, 中国人寿, 汇丰控股, 国泰君安, 重庆银行, 上海银行, 兴业证券, 招商证券, 常熟银行, 中国银河, 华安证券, 华泰证券, 中国平安, 工商银行, 平安银行, 中国财险, 中金公司, 中原证券

### 投资评级说明

	类别	评级	说明
<b>1. 投资评级的比较和评级标准:</b> 以报告发布后的 6 个月内的市场表现为比较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 (或行业指数) 的涨跌幅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股票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预期个股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10% 以上;
		中性	预期个股相对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 与 10% 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个股相对基准指数涨幅低于 -10% 及以下;
		无评级	对于个股未来 6 个月市场表现与基准指数相比无明确观点。
<b>2. 市场基准指数的比较标准:</b> A 股市场以海通综指为基准; 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 美国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 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 与 10% 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 以下。

###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 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 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 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及结论只提供特定客户作参考, 不构成投资建议, 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 海通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 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 未经海通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 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 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 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 务必联络海通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 并需注明出处为海通证券研究所, 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